

## 管理學院109學年度第1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9年10月14日（星期三）中午12時10分

貳、開會地點：管理學院3樓會議室

參、主持人：黃宇翔院長

紀錄：郭美祺

肆、出席人員：胡大瀛副院長、黃華瑋副院長、王惠嘉主任、王逸琳委員、陳勁甫主任(張澍之委員代)、張澍之委員、張心馨主任、李憲達委員(林泰宇老師代)、顏盟峯主任、梁少懷委員、陳瑞彬主任、張升懋委員、曾瓊慧所長、郭亞慧委員、溫敏杰所長、林玢珊委員、黃滄海所長、周學雯委員、南台科技大學黃仲正委員、統計系劉米婷同學、交管系倪冠雲同學。

伍、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陸、宣讀會議紀錄及前次會議議案執行情形：確認。

前次會議議案執行情形如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

柒、主席報告：

捌、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訂定「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院設專班暨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案。

說明：

- 一、因應本院未來增設院設專班及學位學程開課需求，整合現有EMBA及AMBA課程委員會會議規定，重新訂定「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院設專班暨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俾利審議院設各類專班及學位學程課程相關事項。
- 二、檢附會議紀錄、「國立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院設專班暨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草案)」逐條說明及條文草案如附件(提案1附件)，請審議。
- 三、本設置要點審議程序完備後，原EMBA及AMBA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同步廢止。

決議：照案通過，提校課程委員會核備。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管院開設大、碩合開「創業思維與實踐」選修課程案。

說明：

- 一、本院教師參與Babson創業課程訓練，擬開設「創業思維與實踐」課程，訓練大三以上至碩士班學生創業相關思維，培育未來創業人才。

- 二、檢附「創業思維與實踐」課程大綱如附件（提案2附件），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務組辦理開課事宜。

### 提案三

提案單位：各相關系所

案由：109學年第1學期各系所英語授課鐘點數加計案。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第10點第1項第2款規定，開授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經教學單位課程委員及院課程委員會審核通過者，其授課鐘點數乘以1.5倍計算。但一般語言類課程(含相關課程本應以英語授課者)、非講授類課程(專題討論、書報討論、論文、專題、獨立研究等性質者)及以英語為母語之外籍教師所開之課程等，不適用之。
- 二、檢附109學年第1學期各系所同意採英語授課加計時數清冊及會議紀錄如附件（提案3附件，工資管系第1-3頁、交管系第4-6頁、企管系第7-8頁、會計系第9-10頁、國企所第11-12頁、國經所第13-14頁、體健休所第15-16頁），請審議。
- 三、依本院105年4月20日104學年度第3次課程委員會提案四決議，本院英語授課時數加計以一般課程為限，通識教育課程不予納入；在職專班英語授課時數之加計，由專班自行決定。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務組辦理。

###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企所

案由：國企所110學年專任教師遞減授課時數申請案。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授課鐘點原則及超授鐘點費、論文指導費計支要點」第三點規定，各教學單位於不增加師資員額、經費及不影響課程安排和學生選課情形下，對**參與學術研究、教學或產學合作績優之教師**，得視其具體研究或產學合作成果，經教學單位及院課程委員會同意並專簽教務長核可後，遞減授課時數，惟每學年最低授課時數不得少於9小時。
- 二、檢附107年4月18日本會106學年第2次會議決議「管理學院課程減授共同原則」如附件（提案4附件，第1頁）供參。
- 三、109學年國際企業研究所專任教師申請減少授課時數業經該所109年9月25日109學年度第2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檢附該所教師申請減少授課時數總表、減少授課時數申請表及會議紀錄如附件（提案4附件），請審議。

**決議：**請國企所確認申請減授時數學年度，如為申請109學年度減授時數，再辦理通訊審議。(會後確認為申請110學年度授課時數減授，國企所同意本案暫不審議留待下學期與其他系所減授時數申請案一併審議。)

**提案五**

提案單位：會計系

案由：會計系碩士班甲組必選修學分數調整及修課課程表修訂案。

說明：

- 一、會計系碩士班甲組必修課程「高級會計資訊系統」(3學分)自課程架構表廢除，廢除該必修課程後畢業總學分數39學分不變，但必修課程學分數由21學分調整18學分，選修課程學分數由18學分調整為21學分，自109學年入學學生適用。
- 二、案經109年1月13日會計系暨財金所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檢附會議紀錄、課程修訂對照表及必選修課程修訂表如附件(提案6附件)，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務組辦理。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國經所

案由：國經所陳正忠教授申請109學年第2學期開設遠距教學課程案，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教務處109年9月18日(109)教課字第074號函辦理。
- 二、國經所陳正忠教授將於109學年第2學期開設「管理資訊系統」課程，並採取遠距教學方式授課，案經國經所109年9月9日109學年度第1次課程會議審議通過，檢附會議紀錄及開設遠距教學課程計畫申請書如附件(提案6附件)，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送課務組辦理。

玖、臨時動議：無。

拾、散會：109年10月14日(星期三)下午12時50分。